

# 惠州文脉【花地·西湖】

## 百鸟争春

□单国伟

一只雄武的山斑鸠跃上枝头，扑闪着明亮的眸子，骄傲地抖擻一身漂亮的羽毛，尽力伸长脖子，发出第一声清脆而响亮的“起床啦！”，这似一把利剑，将城市宁静的夜空刺得支离破碎。

接着，一只火斑鸠应声而起，扯开嗓门，报之以同样清脆悦耳的欢呼声：“起床啦！天亮啦！”这似在唤醒沉睡的早晨，又像在催促春天的脚步。

刹那间，近处的窗户里亮起了一盏盏粉红、橘黄、乳白色的灯。灯光里，闪现出一个个早起准备上班、上学、买菜、锻炼的身影。远处的马路上，稀疏的车流睁开惺忪的双眼，踏上新一天的征程。

渐渐地，一缕微曦缓缓舒展长长的睫毛，睁开一双明亮的大眼睛，慵懒地打过一个哈欠后，伸开一双有力的臂膀，缓缓地拉开乌黑的天幕，将黎明的第一缕阳光洒向人间。

一时间，一群燕子纷纷登上枝头，欢叫着“春天来啦！春天来啦！”

时而三两相伴，在枝头窃窃私语，时而三五成群，在树影间上下飞舞，共同迎接春天的到来。这边的木棉树上，一只只早起的布谷鸟，精心梳理灰色的羽毛，在硕大的花瓣上啣一口清晨的露珠，稍稍清理一下嗓子，接连发出“播谷！播谷！”的叫声。这悠远而深沉的叫声，似乎在提醒农人抢抓农时，播下春天的第一粒种子。那边的黄风铃木上，一群争强好胜的红尾鸲，自然不甘示弱，一边抖动灰白色的头颈，一边高高地翘起那鲜艳的红色尾巴，吟诵着“春眠不觉晓，处处闻啼鸟”的诗句，似乎在炫耀它那出众的才华。在不远处的树丛中，高低起伏的植被被间，到处是各色的鸟儿。它们打打闹闹，喋喋不休，让这个春天的早晨显得格外热闹。

“你看我的羽毛多么漂亮，谁能跟我相比呀？”一只金色的黄鹂鸟，站在一棵凤凰树的枝头，慢条斯理地梳理着满身金色的羽毛，向身边的鸟儿不住地夸耀。

“你的羽毛有什么好看？看看我这皇冠似的头颈，多么威武和高贵，谁不羡慕呀？”一只凤头鹦鹉跳上枝头，自豪地抖弄着自己的长羽冠，一副毫不相让的神情。

“有好看的头颈又能怎么样？我有琵琶一样的长嘴巴，可以吃任何想吃的美食，谁能和我相比呢？”一只黑琵鹭也跳上枝头，故意张大着她长长的琵琶嘴，大有一口吞下前面两只同类的架势。

“我是百鸟之王，是吉祥、善良、美丽和高贵的象征。即使国王和王后也要对我的美丽赞不绝口，大家都要对我顶礼膜拜。”站在草丛里的一只绿孔雀，高昂着头颅，傲视四方，趁机来了个孔雀开屏的精彩表演。

“呵呵！你们这些中看不中用的家伙，有一身好看的皮囊又有何用？我有世上最美妙动听的歌喉，可以让

这座森林快乐，让整个世界陶醉，有谁能和我相比呢？”有鸟中歌后之称的画眉鸟，一边高唱着快乐之歌——《春天在哪里》，一边跳起了欢快的舞蹈，尽情地奏响春天的旋律。霎时间，所有的鸟儿安静下来，沐浴着轻柔的春风，伴随着美妙动听的歌声，连同周围的树木和草丛一起，为迎接春天的到来载歌载舞。

“这些有什么好比的？我是爱情的象征，谁不希望有一段美好的爱情呢？”一只相思鸟静静地伫立在另一根枝头，痴情地望着远方，暗自发出感叹，显得很不服气。

不多时，太阳公公也睁开了眼睛，露出了慈祥的微笑。宛若一位技艺超群的画师，将眼前一群群鸟儿，一排排树木，一片片田野，一条条河流，以及远处的一座座高山，一朵朵云彩，纷纷涂抹上丰富多采的颜色。

哦！好一个百鸟争鸣的春天。好一派赤橙黄绿青蓝紫的世界。

## 花开见佛

□夏杨

“春天，我回到故乡；青草蔓生的小路，梨花绽放着清芬……”

最近有冲动，要在春暖花开的季节，回到我出生成长的地方去。那里，有我魂牵梦绕的原野，有我心心念念的亲人。那里的一株草、一朵花、一滴露，都曾留下我的记忆。

如今，那片土地的主人永远是他——童年时曾陪伴我，由着我性子拔草、采花、摘野果的我的爷爷。我时常在梦里奔跑在那片原野上。爷爷的笑和30年前一样。他养的大白狗也撒着欢跟着我奔跑。

当我疲惫时，当我失落时，当我困顿时，我就想起故乡。那里有一方原野，有一条小河，有一片果园，那都曾是天天“巡视”的“领地”。

那时候我说：以后我哪都不去，就陪着爷爷。对此，爷爷总笑而不语。

6岁入学，从此我离开原野。此后多年，我一直外出读书。先是去镇上，又去县城，后来出了省，去武汉、广州……有一天我惆怅地发现，故乡成了采花。每次抽空回去，也只是匆匆一瞥。想去的原野、果园、小河，总没再去……

其实，从某种意义上说，我已回不去了——那方原野，后来建起厂房，修了公路；那条小河，曾污染过，淤塞过，重整过，已不复见旧时模样；那片果园也早在多年前，砍掉了最后一棵树。而爷爷，也在一个寒冷的冬天，去世了。

听闻噩耗那天，我跨越千里匆匆赶回，在冰封的泥地上长跪不起。泪眼中，是空旷的原野，灰色的天际，还有爷爷新起的坟莹……

从此我心中的那个故乡，变得遥不可及。只有在梦中，才又见到那片梨花盛开。而曾在树下微笑的爷爷，还一如从前，总和蔼地看着我。

每次醒来，我都怅然若失。故乡好像成了陶潜笔下的桃花源，我曾经的松地、无意地闯入，但却在想要回头找寻时，再也不得其门而入。

那扇门，已经隐入时光深处。

我像个失魂的人。有段时间，甚至害怕再见到那片原野。多次回去，也只在老家的院子里陪陪父母，便离开了。

现实中快节奏地奔走着，在每个地方，我都感觉在漂。但无论在北国、在西域，还是在江南，每见一朵盛开的花，我都感觉熟悉，似曾相识，亦真亦幻。每次都心事重重、黯

然神伤。

究竟是因为什么，我自己也很茫然。直到多年后的一天，我才若有所悟。

那天，在昆仑山下的喀什古城里，我一个人在街头闲逛，感觉内心就像这座边陲小城一样偏僻、空寂。无意中走过一家玉石店，便晃了进去。

喀什地处塔克拉玛干沙漠和昆仑山之间，也就在和田的隔壁，所以这里也是和田玉的重要产地。

我漫不经心地扫视着柜台和橱窗，正要转身离开时，我的目光被一件器物吸引，那种似曾相识的感觉再次出现。我的心又是一紧，我看见上面雕着一朵花，上方有一张若隐若现的、慈祥的人面。

我的心突然一动：那意境多像我的梦！花香里的原野，我眷念的亲人。同样遥不可及，却始终让我心心念念。

我触电般地、下意识地去看玉石背后挂的标签，就像去印证一个秘密。我的心又是一紧，我看见上面写着四个字：花开见佛。

我征在原地。一时间记忆翻过很多年，许多往事在心头掠过。人总会在某些事上想不开，我就是这样，我常常感觉自己难以开心，难以找到安定感；总感觉去不到想去的地方，也找不到想找的人。

眼前玉石上“花开见佛”的意境，让我突然明白，我想念的人就在我心里，难以释怀的过往也在我心里。那么，我又何必再苦苦寻找？

四季轮回，总会有春天，每个春天都会有花开花落。许多美好的事，会到来，也会过去。而生命中的每个人，可能陪你一时，谁能陪你一世。只有把美好留在心底，才能变成永恒。住在你心里、梦里的亲人，会永远冲你微笑！

苏轼说，“人生如逆旅”。面对过往，每个人都是回不去的。我不可能再看到30年前的那朵花儿，也不可能再见到年轻时的亲人。但他们住在我心里，就会与我的生命同在。看到眼前花开，我就感觉心里的花也在开；过去的美好的一切，就与我同在！

那一刻，我的心豁然开朗。从喀什回来，我决意尽快回一次家乡。回到那片果园已不在的原野，回到爷爷长眠的地方。在那里，我要坐下来，静处半天光阴，陪爷爷说说话，也和自己说说话……

苏东坡来到惠州不久，就迷上了酿酒。

先是酿制桂酒，酿酒秘方是海上道人提供的。这海上道人，是东坡的老朋友吴复古引荐来的。此人身材高大，穿着破旧道袍，但面色红润，声如洪钟。一见面，他就把东坡上下打量一番，然后说道，苏学士从中原一路风尘而来，我观你气色尚好，但你初来乍到，必然水土不服，还有，岭南乃瘴疠之地，如想健康平安，须饮桂酒才可，我这里有桂酒秘方，可授予先生。

东坡一听，正中下怀，忙不迭道谢，接着，就指挥朝云和苏过开始按照酒方操作。他让朝云蒸一锅米饭投入瓮中，又命苏过将桂皮捣成粉末，再用细筛来筛，将细面撒入，然后封缸等待。

接连几天，东坡老是在酒瓮旁边转来转去，不断用鼻子去嗅，有时候甚至想揭盖来看。朝云、苏过就笑他性子太急，东坡便说起他在黄州酿蜜酒、在定州酿冰醪酒的故事来，讲得神乎其神。这些朝云当年都参与过，就笑说，不要那么夸张。

又过几天，真有酒味出来了，越来越香。这天，东坡迫不及待开瓮，觉异香扑鼻，往里一看，只见酒液清澈晶莹，拿勺子舀了一点尝尝，不由喊道，啊呀，我的桂酒成功了！盎然玉色，醇香超然，此非人间之物也！

东坡兴奋异常，喊朝云、苏过都过来尝尝。他们沾了沾嘴唇，并没觉得有什么特别，但是为了让东坡高兴，也都说真乃好酒。东坡更加高兴，逢人便讲，朋友来了就端，那酒很快就见底了。东坡便去买来十几个瓮，命朝云、苏过加紧制作，害得他们每日忙乱。

东坡每日饮酒，不由得有点飘然，接二连三写下了《新酿桂酒》《桂酒颂》等诗文，把桂酒说成神酒，把桂酒方说成仙方。这一传播不要紧，前来嘉佑寺品赏桂酒的人络绎不绝，朝云、苏过每日疲于接待。也许因为劳累，也许因为诚心向佛不敢饮桂酒，反正朝云在到惠的第二年，便因感染黄茅瘴撒手人寰。

东坡伤心许久，随后搬去了白鹤峰新居。这一天，罗浮道士邓守安应邀上道人来了。海上道人穿着依然破旧，腰间甚至围了一圈什么树叶。他把东坡再次打量一番，说道，嗯，看来瘴气已经对你没有威胁了。今后你可以苦练内功，培育你体内的真一元气了。我这还有一个真一仙酒方，可再传授与你。待你酿成真一酒，我再教你辟谷。

东坡听了大喜，他双手接过真一酒方，看了却觉得太过简单。原来制作原料仅为白面、糯米和清水三物而已，制作过程也不复杂：先将白面做饼蒸熟发酵，再穿起晾凉，之后与熟糯米一起放入瓮中封实……海上

## 苏东坡酿酒

□申甲

道人走后，东坡便喊苏过。苏过一看又要做酒，如今又没了朝云帮忙，不由撅起嘴来。

这一次，东坡更加迫不及待，这边刚刚开始准备原料，他那边已经打出了“广告”，什么广告？《记授真一酒法》：

予在白鹤峰新居，邓道士忽叩门，时已三鼓，家人尽寝。夜色如霜。其后有伟人，衣桃榔叶，手携斗酒，风采英发如吕洞宾者，曰：“子尝真一酒乎？”三人就座，各饮数杯，大鱼皆出。袖出一书授予，乃真一法及修养九事，未云：九霞仙人李靖书。既别，恍然。

此文一出，争相传抄，本地及外地多人跃跃欲试，惠州太守和归善县令还送来了米面。苏过知道受益的主要是自己，心中越加不爽。这天他忍不住对东坡说，爹爹，你能不能不那么夸张呀！你自己酒量有限，咱们悄悄做一点，够你喝就行了，何必让天下的人都知道呢！

东坡说，过儿，我这样做自有我的道理，慢慢你就明白了。

苏过气呼呼地出去晾晒酒饼，忽然灵机一动……

第二天，苏过向东坡报告，家里晾晒的几十个酒饼，夜里被人偷了，剩下三个。东坡过去察看现场，又看了苏过一眼，然后说道，偷就偷了吧，剩下这三个酒饼，你一定要好好生看，给我做出三瓮酒来。

两个多月以后，真一酒做好了。东坡一尝，感觉比桂酒还要好喝，颇以在京城喝过的碧玉香酒，是马上请吴复古、邓守安、陆唯忠等前来品尝，大家都赞不绝口。东坡又托他们给海上道人送去，也得到了肯定的答复。

东坡高兴得像个孩子，又接连写了《真一酒并引》《题真一酒诗后》等诗文。这日，他把苏过叫到思无邪斋，笑咪咪地看着他说，真一酒做成了，你也该把藏起来的酒饼拿出来了吧？

苏过一惊，急忙否认。东坡却说，这个，你瞒不过我。那天我到现场，看见四周根本就没有人攀爬的痕迹，你又神色慌张，不是你干的是谁。别忘了，你老爹我可是当过多地太守，破过许多案子哩！

苏过面红耳赤，但是他马上又说，爹爹，孩儿还是不明白。现在咱家几天天天有客，有客必须置酒。你看你吧，没病却总是存药，酒量虽小却不断酿酒，弄得我这么辛苦，你说你图啥呢！

东坡语重心长地说，孩子，这都是为我自己好呀！你看哈，病者得药，我的身心就轻松了；朋友喜欢我的酒，我就感到酣畅舒服，你说，这归根结底不还是为我自己好吗？

苏过听了，豁然开朗，他边往外走边说，真的，爹爹，那我就去给你做更多的真一酒出来。

## 春江东流

李海波摄



## 清明忆伯父

□胡应征

民国五年，社会动荡，民不聊生。为谋生计，祖父率族人南下东乡，辗转漂泊，终至洞庭湖安家。从此，胡氏定安堂宗的这一支，由官宦世家变为普通农民家庭。

伯父海华，胡氏第101代，生于民国二十三年。他个子不高，身材瘦削，熟读四书五经，通晓礼仪，擅长书法，能写一手遒劲有力又潇洒自如的毛笔字。乡邻红白喜事，都要请伯父写对联，有地位讲排场的家庭，总要请伯父去做司仪。

伯父还是当地权威的语文老师，多年担任初三毕业班教学工作，屡创佳绩。他博古通今，治学严谨，对学生严慈相济，恩威并施。

初三那年，伯父接管我所在的班级，其威名让我们既惊喜又畏惧。直到伯父上课，我们才发现受人敬重的老师并不总是严肃的，他多是和蔼可亲的，尤其是倾听我们回答问题时，犀利的眼神马上切换成温和可亲的神态，眉尾上扬，眼角含笑，深邃眼眸里贮满期待与鼓励，两个深陷的酒窝与长长的法令纹相得益彰，像两朵绽放的波斯菊，整齐洁白的牙齿在上下唇中闪亮，像充满甘醇浓郁的酒酿。伯父很少责罚我们，当我们沸反盈天时，他瞪着铜铃似的眼，拉长着脸，气呼呼地站在讲台上，嘴唇翕动却无声，那雷达似的眼神扫视我们全班。如果我们再不安静，他就会抓起粉笔画住讲台上一拍，“啪”的一声，在空旷的讲台上如同霹雳，着实吓了我们一跳。我们马上肃静下来，却发现没有后续动作，窃喜中以目示意，暗地里模仿他生气的样子来相互逗乐。伯父的招牌动作还有：左脚向前，身子向前微倾，斜站在黑板左下方，与黑板成45度角，右手拿粉笔，左手拿粉笔刷敲着黑板声嘶力竭：“记好呀？”粉笔刷上的粉尘随着颤抖的黑板四处飞扬，染花了衣襟，染白了青丝。

初三古文《项脊轩志》，伯父读到“此吾祖太常公宣德间执此以朝，他日汝当用之！”瞻顾遗迹，如在昨日，令人长号不自禁”，声音沙哑几度哽咽，眼眶泛起晶莹的泪光。那是他触景生情，想起了自己含辛茹苦却又英年早逝的母亲，想起他亲自扶灵将停放三

个月的母亲送回老家。文章唤起伯父对母亲的怀念，引发他对人生的诸多感慨。多年以后，我才明白伯父与归有光的共鸣还有：家族兴衰与个人责任。

那节课，是伯父唯一没有笑容的一节课，那节课，是我们班最安静的一节课。在伯父的深情中，我们领悟古文，领悟人生。那一年，我们班的成绩一路向前，遥遥领先。

伯父，既是与我有着血脉亲情的长辈，又是我可亲可敬的恩师。他对我爱而不宠，严而不苛。我开小差时，他叫我回答问题，犯错会当众批评我。我对他既敬又畏，只要他上课，我就战战兢兢格外认真。那个年代，成绩优秀的学生考中专。伯父要我考师范，但我不想做老师，偏要填工商财。那时的我，固执地认为贫瘠的乡村撑不起我的野心，师范学院实现不了我的理想。结果成绩出来，我是617分，而工商财的录取线就是617分，师范学院是590分，我以末位分数落选。

没考上理想学校的我，沮丧懊恼中回想这十年的读书生涯，连迟到记录都没有，决定试试做错事的感觉。我有意迟点起床，又故意在家里转悠了几圈才出门，到了学校，迟到铃声还是没有响起，我又在单车棚里磨磨蹭蹭，不肯上楼。迟到的铃声终于响起，我满足地抬头，用诡异的眼神看着四楼的教室，正碰到伯父站在教室外面，扶着栏杆俯视着我，那眼神不再有以往的严厉，而是充满了慈爱与关切。伴着急促的铃声，我跑上楼，红着脸，低着头从后门冲进教室。伯父示意我跟他出来，我们站在教室走廊，伯父温和地说：“没考上中专也许是个好事，可以考大学，这是更好的路，你是市三好学生，有能力……”在伯父的鼓励下，我又重拾信心，奋发图强。

上世纪80年代末，我们乡修建了教学楼与老师住宿楼，伯父分到了一房一厅的房子，可伯父从这套房，成为我们这些农家子弟的公益房。这里住着离校最远的几个同学，房间是他女儿与两个女生使用，厅里摆着两张床，那是“丁”字形摆放，刮风下雨时常有

五六个男生与伯父挤在这里睡。学校离我家七八里路，雨雪霜降，道路泥泞湿滑，而我的支气管炎频繁发作，伯父让我与他女儿一起睡，还要安排我的晚饭。有时放学后，我很晚才去找伯父，饭堂的饭菜都快没有了，伯父总是亲自找饭堂大叔打饭，总是请饭堂大叔帮我加热，再让我吃。

那年暑假，我从伯父那里借来《唐诗宋词精选》，那是生命中第一本让我两眼放光的书籍。那个炎热而忙碌的夏天，我徜徉在诗词的海洋，如饥似渴读啊背啊。张若虚的《春江花月夜》，那清丽的语言和幽美的意境深深吸引我，“人生代代无穷已，江月年年望相似。不知江月待何人，但见长江送流水”。一轮明月，一江春水，个人命运如潮涨潮落，苍天不老，人生易老。从此我的人生有诗词相伴，从唐诗宋词到现代诗词，都是我文学的启蒙，滋养我多愁善感清孤傲的性格。为了赶路，我“只愿风雨兼程”，穷且益坚自强不息；成年历尽千帆后，“众鸟高飞尽，孤云独去闲”，我开始自省与独处，也更向往“一蓑烟雨任平生”那种笑傲人生的豁达与超然……

毕业多年后，我去看望伯父，他突然问我，这么多晚辈中，你知道我最关心谁看好谁吗？那一刻我才明白，伯父对我寄予厚望，他多么希望我能成为家族同辈中的领头羊。

感动让我猝不及防，离别更在意料之外。那个春暖花开的季节，我们来不及挥手就已告别。2013年，清明过后的第二天，春雨潇潇，苍茫大地，笙歌滑落。伯父如一枚熟透的落叶平静地落下，他静静躺在那片热土，再也没有起来。那一方矮矮的坟墓，背靠大堤，黄褐色的泥土掩埋了和蔼可亲的笑脸，几棵青草从坟头探出头来，在寒风中摇曳，与我挥手告别。伯父生前的很多学生同事乡邻都来哀悼祭拜，烟花鞭炮响彻了天空，一团团蓝色的烟雾从坟头升起，在空气里飞扬弥漫，久久不愿散去。这不愿散去的，何止是烟雾，而是彼此的牵挂惦记与无法言语的遗憾惆怅。这情景若干年后，依然在我的梦境里多

次重现。

今年是伯父去世十周年，祭日适逢清明，我们在同学群里追忆恩师。

益儿：怀念与华子一起在窗台补作文的日子……

华子：没有胡老师，就没有我的今天！

奔跑的诗和远方：初三第二学期，那是个寒冷的春天，我母亲病逝，家里穷得揭不开锅，我准备辍学务农，是胡老师到了我家，说服了我爸，让我继续读下去。那年学费75元，是胡老师帮我出的。这些年，我没有辜负胡老师的期望，但很遗憾没有机会报答他老家人的恩情……

仰望星空：是啊，那年我读寄宿，病在宿舍，又没钱看病，胡老师来宿舍看我，拿出二元多钱带我看病，那时他负担好重的。

文哥：是的，他6个孩子，八口之家全靠他那每月30多元的工资过日子……

宇儿：周末他还要回家去农田劳动，却从不叫我们去帮忙。……

傍晚，华子又掀起了缅怀的高潮，他改写了苏轼的《江城子·十年生死两茫茫》：“夜来惊梦忽还乡，讲台上。课正忙。相见甚欢，关爱又慈祥。料得年年肠断处，清明节，师魂旁。”谨以此词献给逝世十周年的恩师。

与龙共舞：今又清明，远去的的身影，再也唤不回；逝去的师长，此生难再见。慎终追远，珍惜眼前，把握当下，这是对逝者最好的祭奠！点一盏心灯，闭上双眼，低首合十！

我把伯父女儿阿秀拉入我们同学群里，她激动地回复：“看到你们对我爸如此敬重，我热泪盈眶。父亲培养了这么多优秀的徒弟，他老人家在天堂也会感到欣慰！父亲是一位好老师，我要向父亲学习……”

“中庭月色正清明，无数杨花过无影”。清风化雨，思念绵延，伯父已在天国生活多年，“不知天上宫阙，今夕是何年”？而我，鬓发已斑，依旧没有实现伯父的愿望，但我没有忘记没有放弃。人生的下半场，我要加速进行，希望我们再次见面时，再没有遗憾！